



华鼎团膳

华鼎团膳

NEEQ: 835222

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清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小红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部分客户名称豁免披露。公司与部分客户签订的合同和保密协议中约定不得公开经营或服务情况。如对外公开披露相关内容，会违反公司与部分客户的协议，可能引起商业纠纷，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因此，为了更好的保护公司商业秘密，本次年度报告中对部分客户名称进行免披露。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1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4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5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1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3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江城大道 358 号欣隆壹号公馆 5 号楼 A 座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鼎团膳、股份公司	指	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金源丰	指	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都市福地	指	湖北都市福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聚汇华鼎	指	湖北聚汇华鼎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十堰华鼎	指	十堰华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鼎云科技	指	湖北鼎云科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bei Huading Group Catering Management Co.,Ltd.		
法定代表人	李清华	成立时间	2009 年 5 月 2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清华），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住宿和餐饮业（H）-住宿和餐饮业（H）-快餐服务（H622）-快餐服务（H62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餐饮服务、供应链、中央厨房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华鼎团膳	证券代码	835222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29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1,8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 11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周小红	联系地址	027-84739666
电话	027-84739666	电子邮箱	zhouxh@hbhdts.com
传真	027-84739666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江城大道 358 号欣隆壹号公馆 5 号楼 A 座	邮政编码	430056
公司网址	http://www.huadingtuanshan.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3688824496G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沌口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纱帽街通江二路南侧		
注册资本（元）	41,8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注：2024 年 3 月 7 日起主办券商由中银证券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为各类企事业单位、学校、社会团体提供团体供餐、食材销售服务，服务的方式主要通过采购、生产及销售一体化。公司商业模式的特点主要是：

①进行中央采购和集中加工方式；

②市场定位于各类机构团体客户。

(1) 公司实行源头采购、集中初级加工、减少现场加工的生产经营模式。这种模式要求建立地区源头采购和初加工中心，统一集中进行，所需的大部分原材料直源产地采购而不通过中间商，经过初级加工后运送至公司各个餐厅食堂。

源头采购有利于采购资源整合，供应链上下游管理。我国多数团餐企业购买原材料的方式一般为就近批发市场购买，原料的品质没有得到充分保障,大宗生产中无法保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并且由于采购对象以及采购数量分散，很难得到供应商的价格优惠。公司通过汇总采购信息，进行大宗采购，与供应商谈判可以得到价格上的折扣，并且直接向原产地或者主要的供应商处购买，去掉了很多中间的流转加价环节。同时，集中统一采购机制可以随时调节库存，确保稳定生产，可以与较强实力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使得原料供应保质保量且准确及时，进一步保证食品安全，使产品标准化。另外，集中采购也有利于提高资金运作效率。公司材料采购付款周期与公司客户的付款周期相匹配，提高了现金流动性。

其次，集中初级加工带来了高效运作。集中加工生产模式在很大程度上实现了各个业务资源的共享，加强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和规模经济，整合了整个运作流程，提高了部门之间的协作能力。另外，目前在团餐行业的竞争中，客户对食品安全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集中加工有利于在整个流程中集中控制食品的安全和质量，避免出现食品安全事件。

(2) 公司市场定位于各类机构团体客户，明确客户群体。机构客户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可以事先计划好就餐的服务方式，方便了餐饮企业对客户关系的管理，且在一定期间供应模式保持稳定，有助于节约管理费用。更重要的是，机构客户批量订购带来的销售额增长，使得公司发展迈上新的台阶。

公司的客户目前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主要是大型劳动密集型企业，第二类主要是政府机关单位，第三类主要是学校单位。这三类客户都非常注重食品安全和卫生质量，倾向于将餐饮业务委托给已经具备规模化经营的优质团餐服务供应商。大型劳动密集型企业雇员众多，出于经营成本考虑，一般不会自行投资搭建员工食堂，而选择将员工餐饮服务外包，并将企业团餐服务作为员工的附带福利。

综上所述，公司的商业模式具有很强的可推广性与可复制性。公司的中央管理体制相对标准化和规范化，在市场扩展中，很容易复制已有的经验，迅速在新市场组建营运体系。公司建立的大型中央工厂和中央采购中心，比较容易以相对较低的成本复制出相同的模式。公司对烹饪厨师的依赖程度逐步降低，因此与之匹配的烹饪人员不仅较为容易招聘而且成本远低于传统特色厨师。上述特点将有利于公司在各地迅速复制推广。

公司对服务流程、采购流程、产品研发、生产加工、项目实施各环节进行严格把控和不断提升，

同时结合自身的商业模式，对可能给经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的事项，围绕中央采购和集中加工，合理选择市场定位，客户群体主要定位于各类机构、学校团体客户，公司通过合理市场扩张，强化企业内控等措施规避风险，已经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1、治理结构较为完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治理机构，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团队等分级授权管理的机制，保障公司有效运行。

2、拥有监控室---全方位监测食堂及物流车辆的运行公司建立网络系统，完成实时记录；OMS 订单管理系统、WMS+TMS 及鼎云仓储管理系统以及 ERP；网络监控；各餐厅配备移动通讯设备；安装数字监控设备，实行云端系统的实时监控；实时反映各餐点所发生的突发事件，发现问题苗头及时解决。

3、拥有独立的中央工厂和供应链公司，实现了集团化采购、标准化操作、集约化生产、工厂化配送、专业化运营和科学化管理，保障食品安全，提高采购管理效率及透明度；工厂拥有自主研发、集中加工、统一配送，通过产品品牌化、标准化、多样化等方式，提升品牌知名度、提高市场占有率。

4、核心人员激励机制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不断提升企业竞争力，同时对管理层和骨干人员采取激励措施，以保持公司管理层和技术团队的稳定，以及对核心技术的有效保护。报告期内无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 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饭店协会发布的《2024 中国餐饮业年度报告》：

（一）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扎实推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3 年 9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黑龙江考察调研期间首次提到“新质生产力”；2024 年 1 月 31 日，习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

新质生产力有别于传统生产力，它是创新起主导作用，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质态。科技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通过激发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以及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动能。

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求企业及时将科技创新成果应用到具体产业和产业链上；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实现自主可控、安全可靠；围绕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和农业强国等战略任务，科学布局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数字产业集群。

同时，新质生产力本身就是绿色生产力，要求企业必须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加快绿色科技创新和先进绿色技术，发展绿色服务业。企业可以通过升级迭代生产技术和工艺、加快数字化转型、创建绿色餐饮、减少餐饮浪费等方面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行业的高质量、高水平发展速度。

（二）政策导向更加清晰，预制菜产业进入“双高”时代

2024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推动农产品加工业优化升级，推进农产品生产和初加工、精深加工协同发展，支持建立区域性加工设施建设，优化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2024 年 3 月，市场监管总局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预制菜食品安全监管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首次在国家层面明确预制菜范围，对预制菜原辅料、预加工工艺等进行界定，并对添加剂、消费者知情权等热点话题做出说明，同时提出要完善配套工作，提高行业准入门槛。

相比于前两年，今年有关预制菜政策的内容更加细致，高质量要求导向更加明确，从产品界定、

生产技艺、制造规范、配套标准等多方面切入并提出了一些可以落地的方向。随着更多高质量导向的政策与标准出台，预制菜“野蛮生长”的时代落下帷幕，即将迈入以技艺高水平、产品高品质为代表的“双高”时代。

（三）政策“组合拳”为行业打下“强心针”

受国内外大环境影响，终端需求相对疲软，餐饮品类竞争激烈，客单价回落情况明显，行业出现了营业增长、利润下降的“增收不增利”的情况，经营者信心遭受一定负面影响。为提振市场信心、助力行业发展，2024年3月，商务部等9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餐饮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围绕提升餐饮服务品质、创新餐饮消费场景、增强行业发展动能等方面做出明确指引。同时，各地方也纷纷出台促消费政策，其中不乏“真金白银”的奖励举措：如海南出台的《进一步促进文体旅商展联动扩大消费若干措施》，其中规定对当年达限并纳统的餐饮住宿零售企业，给予10万元一次性奖励。

2024年8月，国务院印发消费领域重磅文件——《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了6方面20项重点任务，在餐饮业方面，《意见》提出要培育名菜、名小吃、名厨、名店。鼓励地方传承发扬传统烹饪技艺和餐饮文化，培育特色小吃产业集群，打造“美食名镇”、“美食名村”。办好“中华美食荟”系列活动，支持地方开展特色餐饮促消费活动。鼓励国际知名餐饮品牌在国内开设首店、旗舰店。

尽管当前餐饮行业面临一定的市场不确定性，但大盘数据表明我国餐饮行业市场规模仍在持续扩大，短期存在着一定的困难与不确定性，但长期必然是向好发展。中央和地方纷纷出台支持政策，将为企业攻坚克难提供坚实保障、为活跃消费市场注入强劲动力。

（四）支持发展银发经济，助老餐饮大有可为

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预计到2025年左右，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4亿，在总人口中的占比将超过30%。这些进入银发族的“新老人”，其消费需求和能力更强，推动“银发经济”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在此背景下，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加强社会保障和服务，在完善养老、医疗制度的同时，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加强老年消费群体用品和服务供给。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银发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亦称“银发26条”）则明确提出要扩大老年助餐服务，引导餐饮企业、物业服务企业等组织发展老年助餐，引导外卖平台等经营主体参与老年助餐配送，支持当地养老机构、餐饮场所等增加助餐功能。

伴随着餐饮市场下沉大趋势，社区门店模式得到进一步发展，专业的老年社区食堂也在逐步推广，消费者的认可与接纳程度越来越高，老年餐饮有望成为潜力较大的新赛道：首先，当前的助老餐饮主体缺乏业内连锁餐饮机构的参与，现有主体专业化运作程度有待提升；其次，相比于城镇，农村地区助老餐厅覆盖率较低；同时，助老餐饮相关的标准仍存在较多空白，亟待进一步补充。

（五）合理利用数字化手段，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随着数字经济发展程度不断加深，餐饮行业应用数字化手段增强顾客体验、节约经营成本、提升服务效率的做法愈加普遍，而“扫码点餐”就是其中的典型代表。然而，这种被餐饮业所广泛应用的技术手段，若不加以规范利用，可能引起法律纠纷。2023年，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曾针对一起扫码点餐纠纷做出判决，必须扫码点餐的步骤属于变相强制获取消费者个人信息，被告餐饮公司构成侵权。《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对于消费者的隐私保护做出了明确规定，企业在运用数字化手段服务日常经营的同时，应切实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营造透明、放心的消费环境。

（六）产教融合共同体为企业打造人才与资源聚能平台

2023年7月“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相关政策的出台，释放了国家加强与深化产教融合、校企融通工作的信号，标志着职教改革工作进一步走深走实。相较于以往的校企合作平台或项目，共同体不设参与单位数量上限和种类，行业组织、学校（含职业学校和普通高等学校）、科研机构、上下游企业等单位均可参与建设，并鼓励跨省域组建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为资源的充分流动与置换、相关科研项目和制度建设的开展提供了广阔空间。同年11月，发改委明确表示将职业教育产教融合项目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范围，确定每年三次申报时间，从财政层面进一步给予产教融合强力支持。

产教融合共同体的诞生，使未来职业教育的产教融合关系，将会由松散走向紧密、由浅层走向深层、由被动走向主动，融合程度将得到全面提升。深化职教改革正处于关键时期，更多的政策红利将持续涌入，各参与主体可依托产教融合共同体这一平台积极参与建设活动，共同打造人才资源聚能平台。

（三）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12,462,352.47	783,011,166.04	3.76%
毛利率%	11.75%	14.2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54,096.12	55,764,428.28	-13.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519,736.49	52,505,783.47	-15.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54%	21.9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66%	20.62%	-
基本每股收益	1.15	1.33	-13.53%
64.4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2,785,364.06	433,368,021.16	-4.76%
负债总计	111,251,164.77	148,224,125.92	-24.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8,746,269.66	282,460,173.54	5.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15	6.76	5.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99%	31.9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6.95%	34.20%	-
流动比率	274.47%	222.74%	-
利息保障倍数	920.03	102.6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20,286.92	88,842,545.11	-64.41%
应收账款周转率	5.66	5.93	-

存货周转率	34.62	28.5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76%	23.9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76%	12.68%	-
净利润增长率%	-13.03%	16.49%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5,311,954.12	25.51%	127,020,627.66	29.31%	-17.09%
应收票据	177,350.00	0.04%	0.00	0.00%	100.00%
应收账款	140,788,905.60	34.11%	138,645,132.42	31.99%	1.55%
应收款项融资	105,720.00	0.03%	160,806.35	0.04%	-34.26%
预付款项	5,051,291.20	1.22%	10,714,981.82	2.47%	-52.86%
在建工程	769,136.20	0.19%	10,134,219.52	2.34%	-92.41%
合同负债	9,586,189.68	2.32%	16,593,100.90	3.83%	-49.62%
其他应付款	9,927,620.21	2.41%	34,749,928.63	8.02%	-67.69%
其他流动负债	575,253.95	0.14%	819,193.28	0.19%	-42.4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下降 17.09%，主要系公司在本期分派现金红利及部分客户支付应收账款速度减慢所致；
2. 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增长 100.00%，主要系公司在本期收到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形式支付应付账款所致；
3. 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下降 34.26%，主要系公司在本期收到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形式支付应付账款所致；
4. 预付款项较上年期末下降 52.86%，主要系公司在本期需要通过预付账款完成原材料锁定的减少所致；
5. 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下降 92.41%，主要系公司在本期新建华鼎中央厨房二期转固所致；
6. 合同负债较上期期末下降 49.62%，主要系公司在本期客户结算方式变更所致；
7. 其他应付款较上期期末下降 67.69%，主要系公司在本期重分类所致；
8. 其他流动负债较上期期末下降 42.41%，主要系公司在本期合同负债减少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812,462,352.47	—	783,011,166.04	—	3.76%
营业成本	717,007,661.71	88.25%	671,781,983.30	85.79%	6.73%
毛利率%	11.75%	—	14.21%	—	—
税金及附加	2,685,049.86	0.33%	2,017,769.76	0.26%	33.07%
财务费用	125,942.87	0.02%	262,617.42	0.03%	-52.04%
其他收益	2,578,510.14	0.32%	4,038,731.14	0.52%	-36.16%
投资收益	87,813.21	0.01%	405,429.86	0.05%	-87.59%
信用减值损失	440,589.19	0.05%	-3,470,605.74	-0.44%	-112.69%
营业外收入	165,913.32	0.02%	15,852.88	0.00%	946.5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 33.07%，主要系公司在本期所致；
2.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52.04%，主要系公司在本期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3.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36.16%，主要系公司在本期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4.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87.59%，主要系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减少所致；
5.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112.69%，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所致；
6.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946.58%，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合同变卖废品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12,363,151.93	709,262,588.23	14.54%
其他业务收入	99,200.54	73,748,577.81	-99.87%
主营业务成本	717,002,524.21	602,122,212.92	19.08%
其他业务成本	5,137.50	69,659,770.38	-99.99%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成本比 上年同期 增减%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百分比
团体供餐	725,229,035.64	634,169,844.75	12.56%	2.25%	5.32%	-16.88%
食材销售	87,233,316.83	82,832,679.46	5.04%	18.28%	18.91%	-9.01%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实现 3.76%的增长，营业收入增长放缓。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A	42,793,902.86	5.27%	否
2	B	37,004,816.41	4.55%	否
3	C	24,502,682.37	3.02%	否
4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634,830.77	2.54%	否
5	武汉学院	22,169,900.49	2.73%	否
合计		147,106,132.90	18.11%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粮家佳康（湖北）有限公司	20,758,665.15	5.27%	否
2	湖北五丰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18,434,367.55	4.68%	否
3	武汉蓝刚贸易有限公司	17,141,104.79	4.35%	否
4	正大食品（襄阳）有限公司	12,408,296.28	3.15%	否
5	中粮粮油工业（黄冈）有限公司	10,253,598.00	2.60%	否
合计		78,996,031.77	20.07%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20,286.92	88,842,545.11	-64.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7,561.26	-20,201,518.28	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40,000.00	-25,580,269.45	-29.55%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64.4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延长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29.55%，主要系报告期内还完成权益分配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 司	公 司	主 要	注册 资本	总资 产	净资 产	营 业 收 入	净 利 润
--------	--------	--------	----------	---------	---------	------------------	-------------

名称	类型	业务					
十堰华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餐饮管理	2,000,000.00	10,038,970.50	3,012,669.25	16,422,878.55	3,012,669.25
湖北聚汇华鼎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生活用品等零售	20,000,000.00	37,367,537.90	22,407,824.51	72,365,717.22	3,472,298.04
湖北都市福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农产品初加工	80,000,000.00	98,282,255.95	83,387,316.76	115,540,443.31	923,767.53
湖	控	供应	20,000,000.00	58,065,574.42	34,800,254.13	405,100,373.96	6,116,276.37

北鼎云科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股子公司	链管理服务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	0	不存在
合计	-	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0	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	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0	0
研发人员合计	0	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0%	0%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0	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0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无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 收入确认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后附华鼎团膳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十）金融工具、（十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所述及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3 应收账款的披露，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鼎团膳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44,458,121.57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3,669,215.97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40,788,905.60 元，占资
--

产总额的 34.11%。华鼎团膳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取决于管理层基于应收账款的账龄、是否存在回款纠纷、以往付款情况、其他影响对方信用的信息获取以及判断。由于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大，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且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应收账款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复核管理层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3)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确认双方是否就应收账款的金额等已达成一致意见，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 获取华鼎团膳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表，复核并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以及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华鼎团膳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后附华鼎团膳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收入的会计政策所述及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26.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的披露，2024 年度，华鼎团膳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12,462,352.47 元，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收入是华鼎团膳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为此我们将华鼎团膳公司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商品控制权转移、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及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本年记录的餐饮服务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收款记录、销售发票、员工消费对账单、食堂管理费用明细表、销售回款单，评估收入的真实性；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程序，核对销售合同、收款流水记录、对账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估销售收入的完整性，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5) 对本年记录的食材销售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收款记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销售回款单，评估产品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程序，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估销售收入的完整性，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6) 抽取样本，对客户应收账款余额、食材销售额、团膳服务金额等重要信息执行函证程序，以此确认账面收入是否正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华鼎团膳公司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列报是适当的。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为构建和谐社会，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社会主义公益事业发展，公司以自身的实际行动践行企业的文化理念，用扶危济困的善举树立起企业的道德标杆，公司在公益事业上一直是不遗余力。自 2015 年上半年起，公司持续出资为武汉市汉南区银莲湖小学提供“爱心午餐”，为边远学校学生健康成长提供了保障。这既是爱心企业反哺社会、回报社会的直观体现，也是推动公益慈善事业发展的有益尝试，不但能减轻当地农户家里的负担，让家长们放心，更能给孩子们传递一份爱心。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食品安全控制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团餐行业因涉及社会公众安全问题，对食品安全监督及质量控制有着严格的要求。公司对食品安全问题给予高度重视，不断完善相关制度、规范操作流程，建立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2018 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ISO22000:2018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HACCP 管理体系。公司从食品的源头开始，控制每一个生产环节，将我们的服务从田间延伸至餐桌。同时公司建立了化验室，对食材源头进行监控，但因操作、服务、管理等涉及多个环节，有食品安全控制不当的风险。
2、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在 60%以上，原材料的价格对公司的盈利有着重要影响。原材料价格由于受自然灾害、种植或养殖成本、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波动较大。公司凭借集中采购的优势，剔除中间商差价，通过直接采购等方法来控制原材料成本，但也存在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团餐业起步较晚，是随着国内企业、高校团体、机关事业单位团体膳食社会化、市场化改革的提出，才逐步形成起来的新型行业，目前仍以中小规模企业为主，市场集中度低，整个市场竞争尚处于低级阶段，激烈的市场竞争大多仍 5 围绕着价格和质量。但是，通过降低成本、使企业形成规模效应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团餐行业的竞争在逐步向高级阶段发展。此外，随着我国对外开放越来越深入，国外大型餐饮公司已经进入国内，并占有了高端市场。无论是从规模、经营理念、资金实力还是菜品制作能力上都远超国内团餐企业。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李清华先生，凭借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可能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人事安排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实施重大影响，李清华先生与其他股东可能存在一定的利益差异，而李清华先生可能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使本公司作出并非符合其他股东最佳利益的决定。为了避免风险，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三会制度”等制度措施，且高级管理人员团队主要由实际控制人以外的专业人员担任，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5、食品质检标准变动的风险	餐饮经营涉及食品生产制作等工序，不可避免地面临食品安全卫生问题。随着社会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社会对食品质量安全的意识不断增强，国家和地方在食品安全方面的要求也不断提高，食品安全标准可能在将来更为严格，公司需要不断加强生产制作过程的监督与控制，以应对食品质检标准变动的风险。公司通过选择大型供应商提供主要原材料，同时建立自己的原料基地等途径控制食材风险。在日常的生产经营中，公司制定严格的操作规范制度同时不断发展和完善生产制作流程，以保障产品符合食品安全标准。
6、技术流失的风险	菜品味道的好坏取决于厨师的烹饪技术，以及菜品的研发能力，拥有优秀的厨师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之一。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通过厨师团队的不断研发创新，积累了大量菜品配方和烹调工艺，这些配方和工艺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但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征，绝大部分核心技术并非专利技术，无法获得专利保护，因此也容易被其他餐饮企业所模仿并复制，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影响。公司的核心技术及生产工艺由整个厨师团队掌握，不同厨师依据专业分工分别掌握不同技术环节，以尽量减少单个厨师掌握全部关键技术的情况出现，使得公司的生产制作不依赖于单一人员，而且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保密制度，同时公司利用中央工厂对部分核心产品标准化等多种手段防止商业秘密的泄露。
7、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公司在生产一定产量所必须投入的生产要素中，劳动投入占有较高的比例。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进入快速发展期，目前公司承接的各项中仍需要大量的专门人才，包括厨师、管理、服务等人才。公司如果不能吸引和培养足够的人才或导致人才流失，公司的发展可能会出现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随着我国餐饮行业的迅猛发展，业内人才竞争日益激烈，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成熟、完善的核心技术人员引进、激

	励机制，但受到地域等因素限制，仍然存在不能持续引进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6,630,645.45	2.2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235,858	0.08%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6,866,503.45	2.28%

作为原告/申请人：

(1) 2022 年华鼎团膳就与湖北向美生活服务有限公司、湖北兴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北红裕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关于餐饮服务合同纠纷案件向湖北省武汉市汉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一审判决合计支付华鼎团膳累计金额 3,892,237.85 元。

(2) 2022 年华鼎团膳就与蕲春县云丹商贸有限公司、湖北兴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北向美生活服务有限公司、湖北红裕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关于餐饮服务合同纠纷案件向湖北省武汉市汉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一审判决支付华鼎团膳累计金额 2,738,407.60 元。

2024 年华鼎团膳就上述两个案件申请执行，拍卖被执行人湖北红裕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英山县国营桃花冲林场八里排 8 套和湖北兴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十堰市郧阳区茶店镇茶店村郧阳经济开发区汉江大道 7 5 号 6 套房产。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通过执行冻结被执行银行账户和拍卖房产共计获得现金 197,251.09 元。根据 2025 年 1 月 16 日湖北省武汉市汉南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通过再次拍卖房产和以物抵债分别获得现金 534,570.12 元和价值 2,020,977 元的房产。

上述两个案件，共计完成执行现金 731,821.21 元现金和价值 2,020,977 元的房产，剩余 3,877,847.24 元公司将持续跟踪财产线索申请执行。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9,100,000.00	9,075,625.46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1,000,000.00	5,249,568.96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对公司稳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有利于本公司的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

利益，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股东	2015年8月6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	正在履行中
股东	2015年8月6日	-	挂牌	住房公积金承诺	《关于公司股东对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股东、核心技术人员	2015年8月2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754,934	73.58%	260,000.00	31,014,934	74.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626,039	68.48%	-	28,626,039	68.48%
	董事、监事、高管	499,375	1.19%	-56,250.00	443,125	1.06%
	核心员工	1,077,448	2.58%	-1,014.00	1,076,434	2.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045,066	26.42%	-260,000.00	10,785,066	25.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571,941	22.90%	-	9,571,941	22.90%
	董事、监事、高管	1,213,125	2.90%	-168,750.00	1,044,375	2.50%
	核心员工	75,000	17.94%	-	75,000	0.18%
总股本		41,800,000	-	0	41,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9
---------	----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人员变动及二级市场股票买卖产生变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435,393	0	25,435,393	60.85%	0	25,435,393	0	0
2	李清华	12,762,587	0	12,762,587	30.53%	9,571,941	3,190,646	0	0
3	李清平	752,500	0	752,500	1.80%	493,125	259,375	0	0
4	刘元昌	240,000	0	240,000	0.57%	180,000	60,000	0	0
5	李望林	225,000	0	225,000	0.54%	168,750	56,250	0	0
6	靳城城	201,989	0	201,989	0.48%	0	201,989	0	0
7	王燕	200,000	0	200,000	0.48%	150,000	50,000	0	0
8	李清香	200,000	0	200,000	0.48%	0	200,000	0	0
9	陈玉华	170,000	0	170,000	0.41%	0	170,000	0	0
10	谢红军	170,000	0	170,000	0.41%	127,500	42,500	0	0
合计		40,357,469	0	40,357,469	96.55%	10,691,316	29,666,153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清华，直接持有公司 30.5325%的股份。金源丰持有公司 60.8502%的股份，李清华持有金源丰 51%的股份，李清平持有金源丰 49%的股份。李清华、李清平、李清香三人为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为金源丰持有公司 60.8502%的股份，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为李清华先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直接持有公司 30.5325%的股份。控股股东为金源丰持有公司 60.8502%的股份，李清华先生持有金源丰 51%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60.8502%。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15 日	7.6	0	0
合计	7.6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计划完成利润分配。

(二) 权益分派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5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 是 ☒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清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2 年 12 月	2023 年 1 月 15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12,762,587	0	12,762,587	30.5325%
李清平	董事	男	1977 年 11 月	2023 年 1 月 15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752,500	0	752,500	1.8002%
刘元昌	董事	男	1972 年 8 月	2023 年 1 月 15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240,000	0	240,000	0.5742%
王燕	董事	女	1989 年 7 月	2023 年 1 月 15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200,000	0	200,000	0.4785%
吴茂桃	监事会主席	女	1982 年 2 月	2023 年 11 月 22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100,000	0	100,000	0.2392%
谢红军	监事	男	1972 年 6 月	2023 年 1 月 15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170,000	0	170,000	0.4067%
曾梅	监事	女	1985 年 1 月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0	0	0	0%
周小红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	女	1988 年 2 月	2023 年 1 月 15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25,000	0	25,000	0.059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李清华通过对金源丰控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及所任职位对公司财务、人事、经营 决策等具有控制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清平为李清华兄弟，持有金源丰股份。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没有其他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代彩	职工监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曾梅	-	新任	职工监事	补选
李望林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周小红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新任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	补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曾梅，女，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7 年 6 月至今，在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餐厅经理。

周小红，女，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2 月，在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20 年 12 月至今，在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3 年 1 月至今，在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53	7	6	54
生产人员	2,841	953	1,557	2,237
销售人员	67	5	4	68
财务人员	25	0	2	23
员工总计	2,986	965	1,569	2,38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5	70
专科	263	198

专科以下	2,688	2,114
员工总计	2,986	2,38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一、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规定，本着客观、公正、规范的用人理念，制定了薪酬及绩效考核制度。其中，员工薪酬包括级别工资或固定工资+绩效工资+相关津贴的方式。固定工资依照岗位评估情况分级确定，绩效工资根据每季度各岗位工作的关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结算绩效工资。同时，公司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依据员工月薪的一定比例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并根据员工岗位的实际情况提供食宿、高温补贴以及生育津贴等福利待遇。

二、培训计划

公司一贯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依据公司的战略发展以及员工的培养计划，制定了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的系列化培训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技能培训、企业文化培训、管理者能力培训等。同时公司建立了内部讲师制度，鼓励内部员工互相交流学习。通过公司内部组织以及聘请行业专家讲课学习，一方面帮助员工在学习中提高人文修养，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人生观，并及时总结经验分享传播；另一方面帮助员工提高工作效率与工作质量，以适应公司快速的发展的需求，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目前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陈玉华	无变动	项目经理	170,000	0	170,000
邹院珍	无变动	餐厅经理	160,000	0	160,000
李辉	无变动	项目经理	125,000	2,803	127,803
吴茂桃	无变动	项目经理	100,000	0	100,000
胡昌伟	无变动	厨师长	99,999	0	99,999
陈友财	无变动	厨师长	75,000	0	75,000
申斌	无变动	厨师长	75,000	0	75,000
李勇波	无变动	厨师长	50,000	0	50,000
沈春梅	无变动	餐厅经理	50,000	0	50,000
李玉杰	无变动	餐厅经理	50,000	0	50,000
龙传亮	无变动	厨师长	50,000	0	50,000
王江江	无变动	白案厨师	41,250	-3,817	37,433
王红丽	无变动	餐厅经理	50,000	0	50,000
邓巍巍	无变动	项目经理	30,000	0	30,000
张浩	无变动	料理厨师长	26,199	0	26,199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在二级市场出售和购买股票对公司经营不产生影响。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认真贯彻落实《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集程序、决议程序、表决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在变更设立时，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均由股份公司继承。公司资产独立，已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他自有资产不存在与他人共同使用的情况。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与其他关联方或第三人之间产权界定清楚、划分明确。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任职；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

(三) 财务独立性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合格的财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

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的干预和控制，不存在控股股东非法干预公司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及各子公司现均持有住所地国家税务局及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税务登记证》，具有有效的税务登记证，且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

（四）机构独立情况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独立行使职权。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它股东。公司各职能部门依照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公司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分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具有独立开展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公司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进行调整与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持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持续完善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

四、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德皓审字[2025] 0000118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翠路首汇广场 10 号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4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table border="1"> <tr> <td>冯雪</td><td>尹丽艳</td></tr> <tr> <td>2 年</td><td>2 年</td></tr> </table>	冯雪	尹丽艳	2 年	2 年
冯雪	尹丽艳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5				

审 计 报 告

德皓审字[2025]00001183号

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鼎团膳)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鼎团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鼎团膳，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 收入确认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后附华鼎团膳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十）金融工具、（十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所述及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3 应收账款的披露，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鼎团膳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44,458,121.57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3,669,215.97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40,788,905.60 元，占资产总额的 34.11%。华鼎团膳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取决于管理层基于应收账款的账龄、是否存在回款纠纷、以往付款情况、其他影响对方信用的信息获取以及判断。由于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大，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且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对应收账款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 （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复核管理层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 （3）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 （4）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确认双方是否就应收账款的金额等已达成一致意见，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5）获取华鼎团膳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表，复核并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以及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华鼎团膳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后附华鼎团膳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收入的会计政策所述及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26.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的披露，2024 年度，华鼎团膳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12,462,352.47 元，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收入是华鼎团膳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为此我们将华鼎团膳公司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商品控制权转移、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及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 （4）对本年记录的餐饮服务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收款记录、销售发票、员工消费对账单、食堂管理费用明细表、销售回款单，评估收入的真实性；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程序，核对销售合同、收款流水记录、对账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估销售收入的完整性，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5）对本年记录的食材销售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收款记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销售回款单，评估产品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程序，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估销售收入的完整性，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6) 抽取样本,对客户应收账款余额、食材销售额、团膳服务金额等重要信息执行函证程序,以此确认账面收入是否正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华鼎团膳公司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列报是适当的。

四、其他信息

华鼎团膳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鼎团膳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鼎团膳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华鼎团膳管理层负责评估华鼎团膳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鼎团膳、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鼎团膳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鼎团膳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鼎团膳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鼎团膳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

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冯雪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尹丽艳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05,311,954.12	127,020,627.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2	177,350.00	
应收账款	注释 3	140,788,905.60	138,645,132.42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 4	105,720.00	160,806.35
预付款项	注释 5	5,051,291.20	10,714,981.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6	15,208,762.75	15,917,226.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7	19,157,864.70	22,268,518.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8	18,991,829.87	15,004,086.63
流动资产合计		304,793,678.24	329,731,380.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9	363,052.06	575,23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 10	3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11	92,792,756.76	78,124,895.67
在建工程	注释 12	769,136.20	10,134,219.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13	5,721,778.47	5,713,533.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4	7,080,852.47	8,108,107.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5	964,109.86	980,645.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991,685.82	103,636,640.91
资产总计		412,785,364.06	433,368,02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16	65,144,433.74	63,475,239.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 17	9,586,189.68	16,593,100.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8	13,053,580.32	16,858,631.52
应交税费	注释 19	12,776,863.42	15,540,808.60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0	9,927,620.21	34,749,928.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21	575,253.95	819,193.28
流动负债合计		111,063,941.32	148,036,902.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注释 22	187,223.45	187,223.4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223.45	187,223.45
负债合计		111,251,164.77	148,224,12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23	41,800,000.00	41,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24	6,293,179.26	6,293,179.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25	25,901,367.37	25,901,367.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6	224,751,723.03	208,465,62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8,746,269.66	282,460,173.54
少数股东权益		2,787,929.63	2,683,721.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1,534,199.29	285,143,895.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2,785,364.06	433,368,021.16

法定代表人：李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939,042.10	88,750,552.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7,350.00	-
应收账款	注释 1	125,872,536.46	124,214,872.56
应收款项融资		105,720.00	160,806.35
预付款项		444,649.15	752,779.40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15,260,801.05	16,287,039.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59,316.11	9,172,500.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865,619.50	11,612,528.99
流动资产合计		240,025,034.37	250,951,079.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115,383,052.06	115,085,23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99,490.58	13,810,156.23
在建工程		171,336.69	2,980,290.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90,477.41	445,997.2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60,529.24	4,499,834.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091.06	973,035.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836,977.04	137,794,553.11
资产总计		373,862,011.41	388,745,632.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2,614,811.86	48,754,367.6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9,853,055.71	13,820,526.17
应交税费		8,733,600.29	13,633,131.96
其他应付款		7,721,044.30	33,457,789.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7,536,758.67	13,496,240.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52,205.52	808,334.41
流动负债合计		96,911,476.35	123,970,390.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7,223.45	187,223.4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223.45	187,223.45
负债合计		97,098,699.80	124,157,613.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1,800,000.00	41,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93,179.26	6,293,179.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279,143.14	25,279,143.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3,390,989.21	191,215,696.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6,763,311.61	264,588,018.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3,862,011.41	388,745,632.2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27	812,462,352.47	783,011,166.04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7	812,462,352.47	783,011,166.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8,329,289.79	710,189,588.46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7	717,007,661.71	671,781,983.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8	2,685,049.86	2,017,769.76
销售费用	注释 29	6,161,919.87	6,473,380.94
管理费用	注释 30	22,348,715.48	29,653,837.0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注释 31	125,942.87	262,617.42
其中：利息费用		72,569.45	720,423.92
利息收入		271,997.89	802,747.86
加：其他收益	注释 32	2,578,510.14	4,038,731.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813.21	405,429.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3	440,589.19	-3,470,605.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239,975.22	73,795,132.84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4	165,913.32	15,852.88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5	675,097.35	568,325.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730,791.19	73,242,659.97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6	17,200,487.14	16,316,620.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30,304.05	56,926,039.8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30,304.05	56,926,039.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6,207.93	1,161,611.5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54,096.12	55,764,428.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530,304.05	56,926,039.8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054,096.12	55,764,428.2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6,207.93	1,161,611.5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	1.3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	1.33

法定代表人：李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748,571,175.07	694,758,986.11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687,231,814.62	617,464,545.66
税金及附加		1,214,001.31	813,439.87
销售费用		3,356,846.78	5,616,691.24
管理费用		9,802,572.73	12,626,679.4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2,863.88	-286,762.82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243,625.37	561,535.68
加：其他收益		933,562.36	3,676,461.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5	8,025,813.21	1,337,674.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8,222.72	-3,572,558.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450,674.04	59,965,970.12
加：营业外收入		149,158.65	-3,405.00
减：营业外支出		629,470.69	553,786.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970,362.00	59,408,778.53
减：所得税费用		12,027,069.14	15,245,050.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43,292.86	44,163,727.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43,292.86	44,163,727.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943,292.86	44,163,727.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2,394,884.02	846,462,140.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07.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7	6,795,234.18	15,847,49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9,190,118.20	862,322,544.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9,347,314.16	526,602,703.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645,425.20	165,919,68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33,578.27	27,605,561.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7	44,843,513.65	53,352,04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569,831.28	773,479,99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20,286.92	88,842,545.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63,817.12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83,205.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22,43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3,817.12	14,940,230.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41,378.38	19,351,748.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41,378.38	35,141,74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7,561.26	-20,201,518.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5,580,269.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63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30,000.00	25,580,26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40,000.00	-25,580,269.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97,274.34	43,060,757.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209,228.46	83,148,471.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111,954.12	126,209,228.46

法定代表人：李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4,574,788.87	757,767,875.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1,005.60	20,978,69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9,385,794.47	778,746,573.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0,518,621.44	526,392,206.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695,720.00	136,687,143.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36,639.10	19,153,953.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50,075.29	42,506,46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9,201,055.83	724,739,76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4,738.64	54,006,80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38,000.00	1,53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54,317.12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22,43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92,317.12	16,553,435.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10,565.70	9,506,98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	7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0,565.70	25,296,98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1,751.42	-8,743,55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768,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68,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68,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11,509.94	45,263,255.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750,552.04	43,487,296.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39,042.10	88,750,552.0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901,367.37		208,465,626.91	2,683,721.70	285,143,895.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901,367.37		208,465,626.91	2,683,721.70	285,143,895.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86,096.12	104,207.93	16,390,30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054,096.12	1,476,207.93	49,530,304.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0,000.00	49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	49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768,000.00	-1,862,000.00	-33,63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768,000.00	-1,862,000.00	-33,63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901,367.37	224,751,723.03	2,787,929.63	301,534,199.29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901,367.37		152,701,198.63	3,997,118.62	230,692,86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901,367.37		152,701,198.63	3,997,118.62	230,692,863.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5,764,428.28	-1,313,396.92	54,451,03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764,428.28	1,161,611.54	56,926,039.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005,008.46	-1,005,008.4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05,008.46	-1,005,008.46
（三）利润分配												-1,470,000.00	-1,4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0,000.00	-1,47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901,367.37		208,465,626.91	2,683,721.70	285,143,895.24	

法定代表人：李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小红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279,143.14		191,215,696.35	264,588,018.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279,143.14		191,215,696.35	264,588,018.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2,175,292.86	12,175,292.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3,943,292.86	43,943,292.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768,000.00	-31,7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768,000.00	-31,768,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279,143.14		203,390,989.21	276,763,311.61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279,143.14		147,051,968.52	220,424,29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279,143.14		147,051,968.52	220,424,29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4,163,727.83	44,163,727.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163,727.83	44,163,727.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800,000.00				6,293,179.26				25,279,143.14		191,215,696.35	264,588,018.75

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湖北华鼎团膳管理有限公司。2015 年 07 月 01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会议决定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湖北华鼎团膳管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清华，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 万元，由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6.67%；李清华出资 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3.33%。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29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15 年 08 月 06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注册地：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街纱帽正街。主要经营活动：食堂餐饮管理，物业管理，保洁，农副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日用百货的销售；普通货运；餐饮服务。

原公司湖北华鼎团膳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5 月 27 日，成立时公司注册资本 150 万元，由李清华一人出资。原注册地：武汉市东西湖区东荆河 5 路 1 号。

2010 年 4 月 23 日，公司股权发生变更，李清平出资 15 万元，购买李清华股权，占股权比例 10%；刘元昌出资 15 万元，购买李清华股权，占股权比例 10%；李清华转让股权后，占公司股权比例 80%；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名称由“武汉华鼎汽车配套服务有限公司”变更为“武汉华鼎后勤配套服务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1 日，华鼎团膳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李清华以货币增资 350 万元，李清平、刘元昌出资不变，增资后注册资本增至 500 万元。增资后李清华共出资 470 万元，占股权比例 94%；李清平出资 15 万元，占股权比例 3%；刘元昌出资 15 万元，占股权比例 3%，并由湖北中邦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鄂中邦会（2013）验字 B4-015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7 月 16 日，华鼎团膳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李清平将其持有的公司 15 万元股权转让给李清华，刘元昌将其持有的公司 15 万元股权转让给李清华。2013 年 7 月 24

日，华鼎团膳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西湖分局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转让后，李清华出资 500 万元，占股权比例 100%，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2014 年 12 月 5 日公司名称由“武汉华鼎后勤配套服务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北华鼎团膳管理有限公司”；经营地址由“武汉市东西湖区东荆河 5 路 1 号”迁移至为“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街纱帽正街”。

2015 年 5 月 22 日，华鼎团膳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增资 1000 万元，成为公司的股东。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至 1500 万元。其中李清华出资 500 万元，占股权比例 33.33%；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股权比例 66.67%，由武汉达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武达泰验字（2015）第 005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在内的 33 名自然人定向发行有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截止 2016 年 7 月 15 日，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人先后进行了认购、缴款，并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股票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第 42100005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 16,5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 26,093,179.26 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资本公积合计转增股本 24,750,000 股。本次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16,500,000 股变更为 41,250,000 股，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新增股份登记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办理完毕。

2021 年 11 月 21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十大股东等 9 名自然人定向发行有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17 日，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人先后进行了认购、缴款。

2022 年 01 月 2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的登记，并于 2022 年 01 月 25 日起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工商营业执照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完成增资变更登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800,000 元。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服务行业，主要经营业务为：食堂餐饮管理，物业管理，保洁，农副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日用百货的销售；普通货运；餐饮服务。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四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湖北聚汇华鼎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湖北都市福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十堰华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湖北鼎云科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大于 500 万
重要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 500 万

重要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	金额大于 50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大于 500 万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

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

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

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

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

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

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

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

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 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 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计提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6 个月	不计提	不计提
7-12 个月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十三）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金融工具。

（十四）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 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押金、备用金、保证金及代收代付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除组合 1、组合 2 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账龄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计提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6 个月	不计提	不计提
7-12 个月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十五）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期摊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分期摊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

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

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

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9.70-32.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9.70-32.33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

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软件使用权	3 年	行业平均水平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

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依据合同约定或预计受益期间确定。

(二十三)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

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八)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

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属餐饮服务行业，主营业务是为各类型企事业单位提供餐饮服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团体客户按合同约定，于月末根据客户员工消费记录暂估确认收入，次月与客户对清账目后对差异金额进行调整。零星客户根据实际消费金额确认收入。

各类收入模式：

(1) 团膳收入：每月末根据各餐食档口累计销售额汇总确认收入，次月与客户行政部门卡机结算数据进行总额核对，对差异金额进行调整。

(2) 团膳管理费收入：每月按照合同约定的管理费计算方法计算确认管理费收入，次月与客户对账后对差异金额进行调整。

(3) 团膳补贴收入：每月根据膳食销售金额，按照合同约定补贴比例计算确认当月餐食售卖补贴收入，次月与客户对账后对差异金额进行调整。

(4) 商超销售收入：根据各超市门店每月团体员工消费流水汇总金额确认收入，次月与客户行政部门卡机结算数据进行总额核对，对差异金额进行调整。零星客户消费，采用线上收款或收取现金的形式，根据当月实际销售收到的货款确认收入。

(5) 净菜及烘焙加工业务：根据每批次净菜或成品面点送货完成后的经客户签字确认的签收单确认收入，对同一客户如果销售金额较大则单次记账确认收入，否则为月末汇总记账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

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

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

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一）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员工宿舍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

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年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地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年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提供其他现代服务、餐饮住宿服务	6%	
	销售或者进口粮食等农产品、食用植物油、食用盐	9%	
	销售货物、劳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或者进口货物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2%、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37 号）中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经挑选、清洗、切分、晾晒、包装、脱水、冷藏、冷冻等工序加工的蔬菜，属于本通知所述蔬菜的范围）。

根据【财税〔2016〕82 号：关于继续执行高校学生公寓和食堂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对高校学生食堂为高校师生提供餐饮服务取得的收入，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营改增试点期间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无论按查账征收方式或核定征收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05,311,954.12	127,019,682.90
其他货币资金		944.76
合计	105,311,954.12	127,020,627.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货币资金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00,000.00	811,399.20
合计	200,000.00	811,399.2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司法冻结资金 200,000.00 元；该冻结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已经解除。

注释2.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7,35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77,350.00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月	122,827,231.04	133,566,383.09
7-12 月	14,983,526.29	3,154,034.47
1—2 年	952,603.28	2,742,709.86
2—3 年	2,600,201.89	3,291,810.16
3—4 年	3,094,559.07	
4—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44,458,121.57	142,754,937.58
减：坏账准备	3,669,215.97	4,109,805.16
合计	140,788,905.60	138,645,132.4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73,822.96	3.93	3,118,275.84	54.96	2,555,547.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784,298.61	96.07	550,940.13	0.40	138,233,358.48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38,784,298.61	96.07	550,940.13	0.40	138,233,358.48
合计	144,458,121.57	100.00	3,669,215.97		140,788,905.6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71,074.05	4.11	3,998,839.52	68.11	1,872,234.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883,863.53	95.89	110,965.64	0.08	136,772,897.89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36,883,863.53	95.89	110,965.64	0.08	136,772,897.89
合计	142,754,937.58	100.00	4,109,805.16		138,645,132.42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向美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3,259,344.23	2,498,971.61	76.67	被执行抵押房产评估价值低于账面余额
蕲春县云丹商贸有限公司	2,414,478.73	619,304.23	25.65	被执行抵押房产评估价值低于账面余额
合计	5,673,822.96	3,118,275.84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 2：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月	122,827,231.04		
7-12 月	14,983,526.29	449,398.39	3.00
1—2 年	952,603.28	95,260.34	10.00
2—3 年	20,938.00	6,281.40	3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8,784,298.61	550,940.13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98,839.52		880,563.68			3,118,275.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965.64	444,566.30	4,591.81			550,940.13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10,965.64	444,566.30	4,591.81			550,940.13
合计	4,109,805.16	444,566.30	885,155.49			3,669,215.97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2,209,938.18	8.45	
第二名	11,531,010.48	7.98	288,020.60
第三名	4,617,895.16	3.20	
第四名	4,408,557.10	3.05	78,954.07
第五名	4,181,809.56	2.89	
合计	36,949,210.48	25.57	366,974.67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5,720.00	160,806.35
合计	105,720.00	160,806.35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51,291.20	100.00	10,714,981.82	100.00
1 至 2 年				
合计	5,051,291.20	100.00	10,714,981.8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423,236.58	28.18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1,156,013.88	22.89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302,527.96	5.99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276,368.98	5.47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271,934.44	5.38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430,081.84	67.91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月	4,315,604.70	7,211,991.46
7-12 月	882,674.02	2,692,784.01
1—2 年	5,448,824.70	1,241,924.19
2—3 年	1,086,666.12	2,407,300.03
3—4 年	2,003,300.00	589,100.00
4—5 年	220,000.00	561,447.17
5 年以上	1,251,693.21	1,212,680.00
小计	15,208,762.75	15,917,226.8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5,208,762.75	15,917,226.8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567,990.40	499,209.40

保证金	12,212,627.17	13,232,868.56
备用金	1,915,263.28	2,093,746.40
往来款	512,881.90	91,402.50
小计	15,208,762.75	15,917,226.8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5,208,762.75	15,917,226.86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5,208,762.75		15,208,762.75	15,917,226.86		15,917,226.86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5,208,762.75		15,208,762.75	15,917,226.86		15,917,226.86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08,762.75	100.00			15,208,762.75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5,208,762.75	100.00			15,208,762.75
组合 3					
合计	15,208,762.75	100.00			15,208,762.7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17,226.86	100.00			15,917,226.86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5,917,226.86	100.00			15,917,226.86
组合 3					
合计	15,917,226.86	100.00			15,917,226.86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保证金	1,500,000.00	1-2 年	9.86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700,000.00	1-2 年	4.60	
第三名	履约保证金	680,000.00	0-6 月、2 至 3 年	4.47	
第四名	履约保证金	670,000.00	7-12 月、1-2 年、4 至 5 年	4.41	
第五名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	5 年以上	3.29	
合计		4,050,000.00		26.63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824,466.24		15,824,466.24	19,586,469.51		19,586,469.51
库存商品	3,333,398.46		3,333,398.46	2,682,049.00		2,682,049.00
合计	19,157,864.70		19,157,864.70	22,268,518.51		22,268,518.51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房租	1,038,428.16	996,810.84
待抵扣进项税额	17,801,529.54	14,002,488.20
预缴税金		4,787.59
其他	151,872.17	
合计	18,991,829.87	15,004,086.63

注释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湖北文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75,238.85			87,813.21	
湖北鼎合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合计	575,238.85			87,813.21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湖北文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63,052.06	
湖北鼎合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363,052.06	

注释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北鼎合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注释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811,817.61	6,565,817.91	13,974,550.39	10,904,465.21	108,256,651.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31,787.49	4,881,826.59	670,558.19	7,084,788.65	24,968,960.92
购置		4,881,826.59	670,558.19	7,084,788.65	12,637,173.43
在建工程转入	12,331,787.49				12,331,787.49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1,585.24	675,011.07	990,656.74	2,967,253.05
处置或报废		1,301,585.24	675,011.07	990,656.74	2,967,253.05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89,143,605.10	10,146,059.26	13,970,097.51	16,998,597.12	130,258,358.99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208,086.45	3,918,977.52	5,693,701.32	6,310,990.16	30,131,755.45
2. 本期增加金额	3,827,093.08	1,550,076.56	1,262,203.05	1,819,957.11	8,459,329.80
本期计提	3,827,093.08	1,550,076.56	1,262,203.05	1,819,957.11	8,459,329.80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7,663.52	579,417.87	508,401.63	1,125,483.02
处置或报废		37,663.52	579,417.87	508,401.63	1,125,483.0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8,035,179.53	5,431,390.56	6,376,486.50	7,622,545.64	37,465,602.23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1,108,425.57	4,714,668.70	7,593,611.01	9,376,051.48	92,792,756.76
2. 期初账面价值	62,603,731.16	2,646,840.39	8,280,849.07	4,593,475.05	78,124,895.67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注释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汉职院厨房装修				2,433,247.23		2,433,247.23
武汉商学院食堂装修项目				200,556.89		200,556.89
思迈特 BI				212,369.33		212,369.33
机场综合楼食堂燃气强排安装				48,560.00		48,560.00
深信服软件	64,292.03		64,292.03	85,557.52		85,557.52
汉口监狱民警食堂改造装饰	107,044.66		107,044.66			
福地液压升降梯	15,000.00		15,000.00			
华鼎中央厨房仓储项目-土建部分				7,153,928.55		7,153,928.55
华鼎中央厨房仓储项目-零星设备	582,799.51		582,799.51			
合计	769,136.20		769,136.20	10,134,219.52		10,134,219.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华鼎中央厨房仓储项目-土建部分	7,153,928.55	3,519,546.47	10,673,475.02			
合计	7,153,928.55	3,519,546.47	10,673,475.02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华鼎中央厨房仓储项目-土建部分	11,000,000.00	97.03	100.00				自筹
合计	11,000,000.00	97.03	100.00				

注释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75,200.00	3,379,427.54	194,174.76	86,614.95	10,035,417.25
2. 本期增加金额	0.04	1,113,961.89			1,113,961.93
购置	0.04	1,113,961.89			1,113,961.93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1.04	808,676.69			808,727.73
处置	51.04	808,676.69			808,727.73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6,375,149.00	3,538,185.63	194,174.76	86,614.95	10,194,124.34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00,714.95	2,971,945.02	133,495.06	15,728.30	4,321,883.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529.52	1,016,125.19	16,181.40	7,808.50	1,167,644.61
本期计提	127,529.52	1,016,125.19	16,181.40	7,808.50	1,167,644.61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67,958.53	2,696.43		870,654.96
处置		867,958.53	2,696.43		870,654.96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1,328,244.47	2,973,584.57	146,980.03	23,536.80	4,472,345.87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子公司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46,904.53	564,601.06	47,194.73	63,078.15	5,721,778.47
2. 期初账面价值	5,174,485.05	407,482.52	60,679.70	70,886.65	5,713,533.92

注释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060,273.79	8,238,868.34	9,630,693.66		6,668,448.47
维修费	47,834.10	501,869.38	137,299.48		412,404.00
合计	8,108,107.89	8,740,737.72	9,767,993.14		7,080,852.47

注释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3,856,439.42	964,109.86	3,922,581.71	980,645.06
合计	3,856,439.42	964,109.86	3,922,581.71	980,645.06

注释16.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45,180,990.12	62,041,877.70
档口结算款	13,522,123.41	
工程设备款	1,927,226.00	1,369,177.72
咨询服务款		16,250.50
应付其他	4,514,094.21	47,933.62
合计	65,144,433.74	63,475,239.54

注释17.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餐款	9,586,189.68	16,593,100.90
合计	9,586,189.68	16,593,100.90

注释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6,299,323.48	167,944,026.15	171,316,606.82	12,926,742.8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9,308.04	10,075,975.79	10,508,446.32	126,837.51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858,631.52	178,020,001.94	181,825,053.14	13,053,580.3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317,812.78	155,690,553.39	158,348,948.92	12,659,417.25
职工福利费	303,441.42	6,088,899.16	6,227,687.21	164,653.37
社会保险费	563,422.70	5,426,147.24	5,973,041.03	16,528.91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92,048.04	5,043,763.13	5,522,084.35	13,726.82
工伤保险费	62,815.61	305,047.97	365,715.49	2,148.09
生育保险费	8,559.05	77,336.14	85,241.19	654.00
住房公积金	28,503.30	627,760.80	656,264.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143.28	110,665.56	110,665.56	86,143.28
合计	16,299,323.48	167,944,026.15	171,316,606.82	12,926,742.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04,304.73	9,683,393.99	10,073,573.27	114,125.45
失业保险费	55,003.31	392,581.80	434,873.05	12,712.06
合计	559,308.04	10,075,975.79	10,508,446.32	126,837.51

注释1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9,833.13	1,164,265.42
企业所得税	11,819,690.83	13,923,303.02
个人所得税	78,449.76	105,611.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08.45	106,310.78
房产税	113,092.71	113,092.79
土地使用税	24,179.53	24,179.53

印花税	79,202.98	28,109.13
教育费附加	8,103.62	45,561.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02.41	30,374.49
合计	12,776,863.42	15,540,808.60

注释2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9,927,620.21	34,749,928.63
合计	9,927,620.21	34,749,928.63

2. 其他应付款说明

无

注释2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75,253.95	819,193.28
合计	575,253.95	819,193.28

注释22.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律师代理费	187,223.45	187,223.45	律师代理费按照抵押物实现拍卖后所得价款一定比例收取，期末按抵押物预计拍卖金额计提；
合计	187,223.45	187,223.45	

注释23.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800,000.00						41,800,000.00

注释2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293,179.26			6,293,179.26
合计	6,293,179.26			6,293,179.26

注释25.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901,367.37			25,901,367.37
合计	25,901,367.37			25,901,367.37

注释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465,626.91	152,701,198.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8,465,626.91	152,701,198.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54,096.12	55,764,428.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768,000.00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4,751,723.03	208,465,626.91

注释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2,363,151.93	717,002,524.21	709,262,588.23	602,122,212.92
其他业务	99,200.54	5,137.50	73,748,577.81	69,659,770.38
合计	812,462,352.47	717,007,661.71	783,011,166.04	671,781,983.3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 商品类型		
餐饮服务收入	652,863,318.42	641,896,660.24
食材销售收入	87,233,316.83	73,748,577.81
超市销售收入	72,365,717.22	67,365,927.99
二、 按经营地区分类		
湖北省内	744,608,166.32	715,994,924.95
湖北省外	67,854,186.15	67,016,241.09
合计	812,462,352.47	783,011,166.04

注释2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8,732.23	695,799.30
教育费附加	374,301.15	408,584.93
房产税	452,472.84	452,370.88
土地使用税	96,616.04	96,718.12
车船使用税	1,726.20	31,607.60
印花税	630,638.23	133,948.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0,563.17	198,739.94
合计	2,685,049.86	2,017,769.76

注释2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招待费	846,671.64	2,670,958.68
工资及奖金	1,360,815.45	1,215,019.18
投标费	832,851.30	1,129,695.14
广告宣传费	195,795.71	415,006.36
咨询服务费	474,502.56	324,164.16

差旅费	127,426.50	227,801.54
折旧和摊销	1,796,941.14	140,823.78
交通费	56,871.18	130,160.01
保险费	25,625.90	69,609.02
办公费	25,731.47	56,616.93
其他	418,687.02	93,526.14
合计	6,161,919.87	6,473,380.94

注释3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奖金	13,563,134.46	17,303,617.08
折旧与摊销	3,561,166.79	3,266,167.40
其他	1,321,029.01	2,456,918.52
福利费	296,738.54	2,277,448.05
办公费	941,122.53	1,080,584.78
咨询服务费		772,214.74
保险费用	290,463.79	564,273.04
中介机构费用	1,329,993.61	523,981.95
招待费	292,572.52	324,065.71
维修费	620.97	292,882.96
文化活动经费	161,530.89	251,476.82
培训会务费	81,105.48	232,047.38
差旅费	137,948.52	158,031.20
车辆费用	240,045.66	74,546.17
检测费	32,639.39	58,806.88
房屋租金	98,603.32	16,774.36
合计	22,348,715.48	29,653,837.04

注释3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2,569.45	720,423.92
减：利息收入	271,997.89	802,747.86
汇兑损益		
手续费及其他	325,371.31	344,941.36
合计	125,942.87	262,617.42

注释32.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245,108.73	3,110,028.46
其他补贴	18,000.00	1,000.00
政府补贴	2,223,308.33	784,747.48
稳岗补贴	77,968.00	
税费返还		126,327.16
社保补贴		16,628.04
手续费返还	14,125.08	
合计	2,578,510.14	4,038,731.14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关于武汉市生活必需品流通保供体系建设项目第四批预拨付项目	229,8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武汉市生活必需品流通保供体系建设项目第一批预拨付项目	1,036,800.00	与收益相关
纾困贴息	230,708.33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小进限达标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网联和电动汽车产业园管理办公室 2021 年智汽园新吸纳就业补贴	12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省级促进市场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楚大厨”培训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奖补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中国车谷经济高质量发展奖补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	245,108.73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7,968.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贴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64,385.06	

注释3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40,589.19	-3,470,605.74
合计	440,589.19	-3,470,605.74

注释3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7,328.24	4,921.87	147,328.24
其他	18,585.08	10,931.01	18,585.08
合计	165,913.32	15,852.88	165,913.32

注释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75,082.05	396,945.87	275,082.0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60,026.14	14,606.90	360,026.14
罚款及滞纳金	10,751.58	153,650.04	10,751.58
其他	29,237.58	3,122.94	29,237.58
合计	675,097.35	568,325.75	675,097.35

注释3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183,951.94	17,138,643.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535.20	-822,023.35
合计	17,200,487.14	16,316,620.15

注释3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4,875.02	802,747.86
补贴收入	1,728,393.81	928,702.68
收到其他往来款	4,801,965.35	14,116,045.89
合计	6,795,234.18	15,847,496.4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38,487,614.30	46,889,198.38
车辆费用	172,874.48	74,546.17

水电办公费	1,063,404.27	1,137,201.71
广告宣传及活动经费	1,447,566.92	666,483.18
房屋租金	538,855.51	16,774.36
劳保费	40,276.25	
差旅费	416,481.31	385,832.74
招待费	862,213.20	2,995,024.39
咨询服务费	1,626,712.85	1,096,378.90
其他	187,514.56	90,606.59
合计	44,843,513.65	53,352,046.42

注释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530,304.05	56,926,039.82
加：信用减值损失	-440,589.19	3,470,605.74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59,329.80	7,682,295.3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167,644.61	588,60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767,993.14	2,827,805.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60,026.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0.00	18,329.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569.45	720,423.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813.21	-405,42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35.20	-822,023.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0,653.81	2,479,560.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06,117.90	-33,413,737.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443,484.78	48,770,070.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20,286.92	88,842,545.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511,954.12	126,209,228.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6,209,228.46	83,148,471.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97,274.34	43,060,757.3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5,511,954.12	126,209,228.4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511,954.12	126,208,283.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44.7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511,954.12	126,209,228.4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3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期末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不能随时用于支付的款项	详见其他说明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劳动仲裁导致资金受限，不能随时用于支付，金额为 200,000.00 元；该冻结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已经解除。

注释40.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	-------	-----------	----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564,385.06	2,564,385.06	
合计	2,564,385.06	2,564,385.06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 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都市福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 万元 人民币	武汉经济开发区汉南区纱帽街通江二路南侧	武汉市汉南区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0		设立
十堰华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 万元 人民币	十堰市公园路 93 号东风房地产大厦 613 室	十堰市张湾区	其 他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51.00		设立
湖北聚汇华鼎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人民币	武汉经济开发区汉南区纱帽街通江二路南侧	武汉市蔡甸区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00.00		设立
湖北鼎云科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人民币	武汉市汉阳区江城大道 358 号欣隆壹号公馆 5 栋 A 号楼 8 层 6 号	武汉市汉阳区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70.00	30.00	设立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北文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	餐饮	49.00		权益法

七、 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
-------	-----	------	--------------	-------------	--------------

				比例(%)	比例(%)
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汉阳区江城大道 358 号欣隆壹号公馆 5 栋 A 号楼 8 层 4 号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60.8502	60.8502

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李清华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武汉市索河居农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兄弟的其他公司
武汉慧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俏好恰面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持股 30%的企业
李清平	公司董事
王燕	公司董事
刘元昌	公司董事
周小红	公司董事
吴茂桃	监事
谢红军	监事
曾梅	职工监事
李清香	公司股东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慧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4,004,636.50	2,500,594.45
湖北文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食材采购	591,989.29	
武汉俏好恰面业有限公司	食材采购	4,478,999.67	

合计		9,075,625.46	2,500,594.45
----	--	--------------	--------------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文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食材销售	5,242,764.96	
武汉俏好恰面业有限公司	食材销售	6,804.00	
合计		5,249,568.96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个月	111,163,534.24	119,742,556.82
7-12 个月	11,925,243.54	2,679,093.21
1—2 年	651,076.52	2,580,775.89
2—3 年	2,579,263.89	3,291,810.16
3—4 年	3,094,559.07	
4—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29,413,677.26	128,294,236.08
减：坏账准备	3,541,140.80	4,079,363.52
合计	125,872,536.46	124,214,872.5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73,822.96	4.38	3,118,275.84	54.96	2,555,547.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739,854.30	95.62	422,864.96	0.34	123,316,989.34
其中：组合 1	150,235.85	0.12			150,235.85
组合 2	123,589,618.45	95.50	422,864.96	0.34	123,166,753.49
合计	129,413,677.26	100.00	3,541,140.80		125,872,536.4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71,074.05	4.58	3,998,839.52	68.11	1,872,234.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423,162.03	95.42	80,524.00	0.07	122,342,638.03
其中：组合 1	286,479.78	0.22			286,479.78
组合 2	122,136,682.25	95.20	80,524.00	0.07	122,056,158.25
合计	128,294,236.08	100.00	4,079,363.52		124,214,872.56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湖北向美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3,259,344.23	2,498,971.61	76.67	被执行抵押房产评估价值低于账面余额
蕲春县云丹商贸有限公司	2,414,478.73	619,304.23	25.65	被执行抵押房产评估价值低于账面余额
合计	5,673,822.96	3,118,275.84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2：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个月	111,013,298.39		
7-12 个月	11,925,243.54	357,757.31	3.00
1—2 年	651,076.52	65,107.65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3,589,618.45	422,864.96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98,839.52		880,563.68			3,118,275.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524.00	342,340.96				422,864.96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80,524.00	342,340.96				422,864.96

合计	4,079,363.52	342,340.96	880,563.68			3,541,140.80
----	--------------	------------	------------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2,209,938.18	9.43	
第二名	11,511,886.42	8.90	288,020.60
第三名	4,617,895.16	3.57	
第四名	4,181,809.56	3.23	
第五名	3,818,803.67	2.95	
合计	36,340,332.99	28.08	288,020.60

7.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

无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个月	4,739,134.03	7,710,174.96
7-12 个月	817,674.02	2,598,591.91
1—2 年	5,246,332.60	1,218,874.19
2—3 年	992,167.19	2,401,171.20
3—4 年	1,998,800.00	589,100.00
4—5 年	220,000.00	561,447.17
5 年以上	1,246,693.21	1,207,680.00
小计	15,260,801.05	16,287,039.4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5,260,801.05	16,287,039.4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1,997,627.17	13,076,268.56
备用金	1,915,263.28	1,882,497.71
往来款	866,470.20	907,613.76
押金	481,440.40	420,659.40
小计	15,260,801.05	16,287,039.4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5,260,801.05	16,287,039.43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15,260,801.05	100.00			15,260,801.05
其中：组合 1	778,548.40	5.10			778,548.40
组合 2	14,482,252.65	94.90			14,482,252.65
组合 3					
合计	15,260,801.05	100.00			15,260,801.0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16,287,039.43	100.00			16,287,039.43
其中：组合 1	816,211.26	5.01			816,211.26
组合 2	15,470,828.17	94.99			15,470,828.17
组合 3					
合计	16,287,039.43	100.00			16,287,039.43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保证金	1,500,000.00	1-2 年	9.83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700,000.00	1-2 年	4.59	
第三名	履约保证金	680,000.00	0-6 月、2 至 3 年	4.46	
第四名	履约保证金	670,000.00	7-12 月、1-2 年、4 至 5 年	4.39	
第五名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	5 年以上	3.28	
合计		4,050,000.00		26.54	

6. 其他应收款其他说明

无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5,020,000.00		115,020,000.00	114,510,000.00		114,51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63,052.06		363,052.06	575,238.85		575,238.85
合计	115,383,052.06		115,383,052.06	115,085,238.85		115,085,238.85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都市福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湖北聚汇华鼎进出口贸易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易有限公司						
十堰华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510,000.00		1,020,000.00	
湖北鼎云科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114,510,000.00	114,510,000.00	510,000.00		115,02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湖北文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75,238.85			87,813.21	
湖北鼎合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合计	575,238.85			87,813.21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湖北文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63,052.06	
湖北鼎合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363,052.06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8,571,175.07	687,231,814.62	684,712,170.35	616,555,253.52
其他业务			10,046,815.76	909,292.14
合计	748,571,175.07	687,231,814.62	694,758,986.11	617,464,545.6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商品类型		
食材销售收入	104,667,414.64	10,046,815.76
餐饮服务收入	643,903,760.43	684,712,170.35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湖北省内	680,716,988.92	627,742,745.02
湖北省外	67,854,186.15	67,016,241.09
合计	748,571,175.07	694,758,986.11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813.21	-214,761.1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38,000.00	1,53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435.49
合计	8,025,813.21	1,337,674.34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59,233.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1,967.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8,319.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419,520.8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49,004.1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70,516.7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36,157.0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534,359.63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4	1.15	1.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6	1.09	1.09

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59,233.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1,967.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8,319.3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419,520.81
减：所得税影响数	849,004.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157.0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34,359.6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